

法制教育班会活动总结(实用5篇)

总结是在一段时间内对学习和工作生活等表现加以总结和概括的一种书面材料，它可以促使我们思考，我想我们需要写一份总结了吧。什么样的总结才是有效的呢？以下是小编收集整理的工作总结书范文，仅供参考，希望能够帮助到大家。

法制教育班会活动总结篇一

为传承和弘扬英雄烈士精神，深入培育和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5月25日下午□xx小学积极组织各班开展了以“崇尚英雄、精忠报国”主题的班会活动。

班会活动中，各班组织学生收看了《崇尚英雄、精忠报国》宣传片，解读了英雄的内涵，然后让学生交流了自己心目中的英雄形象，自此学生对于”英雄“这个词语有了全新的认识，揭示了英雄就在我们身边，引发了学生对英雄的崇敬，激励学生争做我们身边的小英雄，小雷锋，最后让学生动笔写一写身边的英雄，让这些英雄的事迹和精神成为他们前行的动力。

通过学习，让学生进一步传承和弘扬了爱国主义精神和英雄烈士精神，激发了同学们对英雄的崇敬，对英雄精神的思考，激发他们发奋读书，报效国家的热情。

据了解，本次活动的目的是引导广大学生铭记英雄，崇尚英雄，捍卫英雄，学习英雄，关爱英雄，营造“崇尚英雄·精忠报国”的浓厚氛围。

法制教育班会活动总结篇二

《我和月亮手拉手》

一，活动目标

知识目标：

1，通过收集资料，了解有关中秋节的传说，风俗及有关的诗词等。

技能目标：

1，以个人或合作的形式进行活动交流，促进同学们主动参与，与人合作的技能。

情感目标：

培养孩子热爱祖国思想感情。

2，热爱生活，乐于参与，勤于动手，学会与人相处，分工合作，体会活动带来的快乐。

二，活动设计意图

生动，活泼的活动是孩子们最感兴趣的。本学期我以传统节日为契机，在班级开展丰富多彩的主题活动，在活动的过程中让学生感受成长的快乐。

中秋节是我国仅次于春节的第二大传统节日，家家庆团圆，孩子们倍感快乐，对他们的影响很大。虽然年年都过中秋节，但是孩子们对这个节日了解得并不深。开学初，正值中秋节来临，因此，我们班级便选择了“中秋节”这一节日开展综合实践活动，希望通过中秋节的各种活动让孩子们了解民族的传统节日并体验生活。同时在活动的过程中感受一份快乐。

主题班会设计为三大板块。

一是引导孩子想办法多途径的去搜集有关节日的来历，习俗

的资料，

二是学生在出竞赛题的过程中，必定会去仔细研究这些资料，筛选资料，在这样的活动过程中，学生在很自然的常态下初步掌握了信息处理的能力，同时感受到学习知识带来的快乐。

第二板块是让学生自由合作，选择以不同的方式来庆祝佳节。虽然我班学生刚升入二年级，但就我平时的了解，孩子们平时有不少兴趣爱好，琴棋书画的小能手也有不少，针对这一特点，我为孩子们在主题活动中搭建了一个展示才能的平台，让他们用多种形式展示自己的成果，充分展示学生的收获和才华，同时为每一个孩子的主动发展提供一个锻炼的机会和舞台。让孩子们在交流本领的过程中感受活动带来的快乐。

第三板块是传递节日的快乐和祝福。让学生伴随着动听的音乐，一边品尝着甜甜的月饼，一边相互赠送着自制的节日贺卡，在互相交流的过程中再次感受传统节日带来的快乐。

三、活动过程

1、中秋节知识竞赛(约10分钟)

2、主持竞赛

3、参与知识竞赛

4、根据前一阶段同学们收集的有关资料，开展知识竞赛，一来通过竞赛检查学生对中秋节的知识了解程度，二来活跃气氛。

5、师生以不同的方式庆祝中秋节(约20分钟)

1，《我给月亮写封信》

2，古诗吟诵《月亮组诗》

- 3, 古诗吟唱《静夜思》
- 4, 古筝《登月交辉》
- 5, 《口琴, 器乐联奏——月亮船》
- 6, 书法展示《月圆, 人圆, 梦圆》
- 7, 泥塑展示《奇特的月饼》

让学生用自己喜欢的, 独特的方式来歌月, 颂月, 庆祝传统节日, 感受节日的气氛, 进一步了解中国的传统文化, 一方面激发学生热爱祖国的情感, 一方面搭建平台, 全面展示学生的才艺, 让每个学生都有机会成功, 并在交流本领的过程中感受快乐。

6、传递祝福, 感受祝福(约5分钟)

- 1, 品尝月饼
- 2, 赠送中秋贺卡

品尝中秋特有的食品, 了解月饼的品种, 增强民族的自豪感。通过赠送自制的贺卡, 向他人传递祝福的心意, 再次感受节日的快乐。

法制教育班会活动总结篇三

安全是生命中最重要, 一个人没有了安全, 就等于没有了生命。正因为没有安全意识, 许多悲剧就发生在我们眼前。

交通安全为主, 我们过马路要一停二看三通过。如果现在是黄灯, 你宁停一分钟, 也不要抢一秒, 你抢了一秒, 死亡就离你很近。此外, 也不要酒驾、疲劳驾驶、开车时打手机等。

如果你的家长有这样的行为，请劝告家长不要再这么做了。

溺水现象也时有发生，我们要学会游泳。现在天气热了，一定有许多小朋友会去游泳，但请记住游泳只限游泳馆。要大人陪着去游泳，不要独自去河边玩、游泳。家长朋友们也要管好自己的孩子。

小心驶得万年船，我们只有一次生命，要珍惜生命，要有安全意识，安全第一。

法制教育班会活动总结篇四

多年来溺水死亡，已成为全国中小学、非正常死亡的头号杀手。特别是今年高考之后及暑假之前，相继有多名少年溺水身亡事件，引起教育部门的高度重视。生命只有一次，一次的疏忽就可能造成难以挽回的伤害，给家庭带来难以弥合的伤痛。现在正值天气转热时期，一些孩子会禁不住酷热而偷偷瞒着家长和老师下水游泳，这是极其危险的。为了确保少先队员的生命安全，严防因游泳、嬉水带来安全事故的发生，我们开展了一系列安全教育活动。

一、提高认识，精心安排

认真学习教育主管部门关于预防少先队员溺水安全教育工作的文件精神，充分认识溺水造成孩子非正常死亡的严峻形势，认识扎实抓好学校预防溺水宣传教育工作的重要作用，进一步提高思想认识，增强抓好预防溺水教育工作的责任感和紧迫感。组织落实会议精神，认真分析过去少先队员溺水事故发生的原因，总结学校长期开展预防溺水工作的有效经验，精心安排今年预防溺水教育的各项活动，形成工作方案。

二、完成工作

1、积极组织全校师生登录“济宁市安全教育平台”，并会同教师、家长与少先队员共同学习“20xx年平安暑假防溺水专题教育”栏目。截止到9月3日，全校完成率在70%以上，在全高新区排名第七，对于我们这所处于城郊结合部的小学校来讲，我感觉已经很不错了。

2、暑假之前积极开展以围绕“杜绝溺水事故”为主题的预防溺水教育班会活动，教育少先队员不准在无家长等大人的带领下私自下水游泳，不准去水库、方塘等无安全设施、无救护人员的水域玩耍或游泳。

3、认真做好节假日、暑假放假期间安全的教育与管理，积极争取少先队员家长与社会力量的支持和配合，严防少先队员溺水、交通伤亡事故的发生。

4、通过讲故事的形式，传授孩子一些自防自救的知识，深化防溺水安全教育，使孩子掌握自防自救知识，提高自防自救能力。

5、加强与家长的联系，通过发《致家长的一封信》形式，密切家校联系，增强家长特别是留守儿童监护人的安全意识和责任意识，做到家校齐抓共管，联防联控，严防少先队员溺水事故的发生。

虽然天气渐渐转凉，但防溺水安全工作还将坚持不懈地抓下去。我们还应该始终保持高度警惕，把少先队员安全工作再推向一个新的台阶。

法制教育班会活动总结篇五

主持人宣读案例：

事情发生在某小区的住宅楼，这天正是星期日，三位初中生在四楼的楼道窗前嬉戏，甲失手将乙推出窗外，重重地从高达20米的四楼摔了下来。当时乙的脸色铁青，血从鼻孔、耳孔直往外淌。后来，乙被市医院急救车救走。

(出示问题1：甲失手打伤乙，算不算违法?)

学生：我认为甲是不小心把乙碰下去的，不是故意的，所以不能算是违法；

学生：不对，如果说甲不违法的话，那乙的受伤岂不是没有人负责了吗？

学生：我觉得虽说甲不是故意推乙下去的，但他的行为已经造成了对乙的严重伤害，所以他是违法行为。

学生：我想这是一个非常严肃的法律问题，从法律的角度而言，伤害了他人的合法的人身权利，并且达到了法律所规定的程度，就会构成违法，不管你是有意还是无意。

老师：有没有构成一定的社会危害程度是确定是否违法犯罪的重要依据。比如两人开玩笑，你打我一下，我打你一下，没什么伤害，不是违法，但如果其中一人不注意打到另一人的眼睛上，把眼睛打坏了，达到伤残的程度，那他就是违法了，就必须承担法律责任。所以案例中的甲造成了乙从楼上摔下严重受伤，显然违法了。

主持人：乙经医院的全力抢救，虽然脱离了危险，但仍被医疗鉴定部门确定为重伤，我再请问同学们：(问题2：甲违反了什么法?)

学生：他犯了伤害罪。

学生：他的行为造成了乙的严重受伤，所以他侵犯了乙的人

身权利。

老师：同学们说得很对。其实在法律上，违法行为还分为一般违法行为和严重违法行为两种类型，他们的区分有明确的法律条文，但有一点是肯定的，那就是严重违法行为对人或社会造成的危害比一般违法行为大。所以甲的`失手造成了对乙的严重伤害，他的行为已构成了严重违法，也就是俗称的犯罪。甲违反了《刑法》第四章侵犯公民人身权利罪。

主持人：出示第3个问题：你认为案例中的甲应得到怎么的法律惩罚？

学生根据自己对案件的理解和情感的投入，各抒己见，有说罚款的，有说判刑的。

老师：同学们，你们可知道，确定一个人有没有犯罪，犯了什么罪，以及应该受到怎样的制裁，不是凭感情用事，也不是一个人说了算的，在法律上，都有明确的条文作为依据。

根据《刑法》第四章侵犯公民人身权利、民主权利罪第二百三十五条：过失伤害他人致人重伤，处三年以下有期徒刑或拘役。

主持人：出示4个问题：从这个案例中，你能够获得哪些启示？

学生：我学到了很多法律知识，知道违法和犯罪的区别。学生：我知道一个人做错了事，即使是无意的，只要对别人造成了伤害，就是违法的，所以我以后要处事要慎重，不能做出伤害别人的事，因为伤害了别人，其实也是伤害了自己。

学生：我觉得我们以后不能再与同学随意玩笑，尤其是在楼梯、阳台、马路边、河边等一些危险的地方，因为一不注意，就会有意外发生，我们不能让这个意外毁了我们的一生。

主持人：我曾经在报纸上看到这样一个小学生意外伤害的案例：

出示资料：连江县东岱镇某六年级(1)班，孩子们正聚精会神地听语文老师讲解和布置各种复习统考的题目。当语文老师讲到汉字的“笔画笔顺”时，有的同学交头接耳地发出哄笑。原来，这个班的学生小东的姑丈的名字与“笔顺”谐音，一些知道情况的同学便把这个当成玩笑。下课后，不明情况而又十分好奇的同学小明便向同学们打听为什么说到“笔顺”大家就会笑，小东顿时不高兴了，觉得丢了面子，便与小明争吵起来。刚吵几句，上课铃又响了，争吵暂时中止，课堂里又恢复了平静。然而，也许是小东、小明都年少好胜，下午5点半放学后，大多数同学都已回家，但小东、小明这两个12岁的孩子留在教室里，继续下午的话题争吵起来，你说一句我顶一句，两人越吵越凶。争吵中，小东伸手打了小明一个耳光，小明不甘示弱，扑了过去，两人开始抱成一团扭打起来。不知什么时候，小明将小东顶在墙壁上，前臂卡住了小东的脖子，五秒钟，十秒钟……悲剧就在这时候发生了。看到小东、小明打起来了，在一旁打扫教室卫生的林某等4名同学连忙上前劝架，4名同学费了九牛二虎之力，花了一分多钟才将两人掰开。然而，悲剧已经发生，因小东的脖子被卡得太久，被拉开时就瘫倒在地，脸色发青，小便失禁……经了解，小东与小明同窗时间长达六年，平时还挺好的。然而，因为一个小小的玩笑，两个还不完全懂事的孩子一死一惊，悲剧给两个又是同样贫穷的家庭带来了致命的打击。

(学生听了这个更为沉重的故事，又一次陷入了沉思……)

主持人：让我们多学法，多知法，多守法，让法律指导我们的言行，让伤害远离我们，让我们都拥有一个美好的未来！请同学们就今天的法制十分钟写一篇感想，再利用多媒体找一些有关青少年违法犯罪的案例，为我们下次的法制十分钟作准备。

同学们说得非常的好!是的，我们都是活泼好动的少年，爱玩是我们的天性，但我们在玩笑时，千万要注意安全，不要因为一时的冲动伤害了别人，也不能因为一时大意让别人伤害到自己，这样的后果是既触犯了法律，又造成了双方一辈子的痛苦。那将是多么惨痛的事啊!希望同学们从今天开始注意与同学和睦相处，玩笑时注意分寸，课间注意文明休息，别让那冲动的一瞬间成为悲剧的开始。另外，我们要多学法，时刻用法律约束自己的行为，做一个知法、守法的好公民!

初中生由于年龄小，好玩好闹，比较冲动，自我约束能力差，所以常会在彼此的玩笑中发生意外伤害。我班开学初期就曾发生过因为一件开玩笑的小事，引起学生打架，造成了不良影响。针对这一情况，为防患于未然，我设计了这么一个关于学生意外伤害的法制教育活动，旨在通过教育帮助学生学习法律知识，形成基本的法律意识，培养他们对法律规范的内在信仰从而做到自觉用法规范自己的行为，以遏制违法行为，不要让这一行为对学生造成伤害。今后，我还要教学生如何应对处理别人的违法、犯罪行为，以避免和减轻不必要的伤害;教育学生怎样更好地保护自己和他人的合法权益，达到预防和维护青少年自身权益的双重目的。当然这样的效果并不是用一堂晨会课就能达到的，在今后的工作中，我还要经常开展类似的法制教育，时刻关注学生的思想动态，使法制教育更贴近学生的实际学习和生活，主题更有针对性，以保证学生在法律的阳光下健康成长和全面发展。